

王湘绮先生全集

春秋僖公經傳解詁第四

春秋四

公羊何氏 王氏箋

元年春王正月

箋曰以不卽位見殺文

公何以不言卽位

據文公言卽位子般未踰年當隱此已踰

年繼殺君子不言卽位

箋曰明通例也

此非子也其

稱子何

僖公者閔公庶兄据閔公繼子般傳不言子

箋曰據文二年見躋僖公

臣子一例也

僖公繼成君閔公繼未

踰年君禮諸侯臣諸父繼閔

明僖不繼閔

兄弟以臣之繼君猶子之繼父也其服皆斬

衰故傳稱臣子一例箋曰爲人後者爲之

子嗣之則子之矣不必臣也欲明大夫以下不皆有後故曰臣子

齊師宋師曹師次于聶北

箋曰例時

救邢

箋曰救例

時

救不言次此其言次何

据夏師救齊不言次

不及事也

箋曰以不及故次聶北也不及事者何

箋曰郎爲外師去

邢已亡矣

止次以急

舒緩使至於亡故錄之

箋曰据下城邢

之歟

蓋狄滅之

以上有狄伐邢

箋曰春秋但

已亡而已不必著狄滅之

曷爲不言狄滅之

据狄滅溫言滅

爲桓公諱

問偶答也此偶答

也

箋曰不見則爲諱詞明矣既不爲狄諱又非內諱則知爲桓諱以桓乃有諱例也

曷爲爲桓公諱

據徐人取舒晉滅夏陽楚滅黃皆不諱

上無天

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桓公不

能救則桓公恥之

故以爲諱所以醻其能以治世自任而厚責之

曷爲先言次而後言救

據叔孫豹

君也

叔孫豹臣

曰此明爲桓諱者非果爲桓諱仍爲內諱耳桓公春秋所賢故託之桓公以張伯者之法

也當先通君命故先言救今此先言次知實

諸侯箋曰以爲桓公諱知師卽桓公也

君則其稱師何不言帥師

箋曰據君將

不與諸侯專封

也

故沒君文但舉師而已

箋曰緣下城邢

也

先設次者之文使若二事實以起其一事爲桓公諱

箋曰緣下城邢

曷爲不與

據狄滅之

不書所封歸是

次是

而文不與

箋曰貶君稱師是也

據實與也

諸侯之義不得專封也

此道大平制

諸侯之義不

得專封則其曰實與之何

箋曰以實生於上義文生於實

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力

能救之則救之可也

主書者起文從實也箋曰張撥亂法不待請

命而後救也有天子則命方伯救之矣

夏六月邢遷于陳儀

箋曰遷于例時月者其能自振陳儀後入衛

遷者何

箋曰据宿不加于

遷其意也

其意自欲遷時邢創畏狄兵更欲依

遷之者何

箋曰問宋何以代人遷也

非其意也

謂宋人遷宿也

書者

譏之也

王者封諸侯必居士中所以教

化者

平貢賦者均在德不在險

其後爲衛所

滅是也

遷例大國月重煩勞也

小國時此此小

國月者

霸者所助城故與大國同

箋曰遷

卽滅文耳

齊師宋師曹師城邢

箋曰諸侯城國例時

此一事也曷爲復言齊師宋師曹師

據首戴前目而

後凡此城卽諱當直言

城邢若楚北也

不復言

箋曰據上文實言專封指謂

不復言

戴同嫌實師言諸

侯則嫌與緣陵同嫌歸聞其遷更與諸侯來

留城之爲一事也

言諸侯則知桓公宿

城之未必反故人也

故順上文則知桓公宿

深此欲著例使若師

可以城者然但避諸侯

專封耳師則邢人可以

召之故遷月城不月

秋七月戊辰夫人姜氏薨于夷

箋曰夫人薨

例日殺故見

地夷邾妻也

齊人以歸

箋曰以歸例時

夷者何內不地

箋曰據封

齊地也

箋曰以凡言以歸

皆一事齊不見夷

地文夫人孫邾婁則仍魯地今改邾婁爲夷
使若內邑又以夷傍齊故曰齊地非實齊地
也

齊地則其言齊人以歸何

據從國中歸不當書邾婁人執

鄫子不書以歸是也夫人薨于夷則齊人以歸

夫人所葬于

夷者齊人以歸至夷後殺乃爲先薨而後執

之文也

夷則齊人曷爲以歸

據上說夫人薨于夷者籩曰執而齊人以歸至夷也齊人

曷爲故以歸至于夷据執之于夷不必殺之於國

籩曰桓公召而縊殺

之先言薨後言以歸而不言喪者起桓公召
夫人于邾婁歸殺之于夷因爲內諱恥使

若夫人自薨于夷然後齊人以歸者也主書者從內不絕錄因見桓公行霸正誅不阿親

箋

親疾夫入淫泆二叔殺二嗣子而殺之
曰召之至夷而殺之也當云齊人以姜氏歸
顯矣乃爲先薨後執之詞者不與齊伯討也
齊本以女惑誘莊公待其成亂又殺女以說
焉魯莊自惑於妻成二弟之亂殺其二子季
子緣親親之義而逸賊夫人又其從也旣孫
不必殺之況使齊討我乎特見此文明齊當
坐執國君罪

楚人伐鄭

楚稱人者爲信公諱與夷狄交婚
故進使若中國又明嫁娶當慕賢

者箋曰莊公時稱荆人至此見國名者楚
本非狄在亂世爲狄行耳至此近升平伯功
盛將帖荆故於其伐鄭始見先進稱人使

與召陵相起若荆楚本二國矣伐例時

八月公會齊侯宋公鄭伯曹伯邾婁人于杼

月者危公會霸者而與邾婁有辨也不從有夫入喪出會惡之者不如危重也 箕曰公會例時月者明夫人孫邾婁而使齊得殺之故爲此會當討邾婁與下敗纓師相起也蓋僖公季子歸獄慶父言夫人之無罪卒歸其喪故月以錄之夫人喪未歸本無背喪出會之嫌

九月公敗邾婁師于纓

有夫人喪不惡親用兵者時怨邾婁人以

夫入與齊於喪事無薄故也

箋曰
敗師例時月者謹錄之起邾婁卽夷

冬十月壬午公子友帥師敗莒師于犁

箋曰
敗例

時偏戰故日

獲莒挐

箋曰時例獲

莒挐者何

箋曰國氏當二例

知將

莒大夫也

箋曰以言莒師

莒無大夫此何以書

箋曰據小國但言

敗師不言其獲

大季子之獲也

箋曰特言獲知大之也必

大之者不使季子敵微者何

大乎季子之獲

据獲人當坐

季子治內難以正

拒謂

慶父

箋曰謂諱夫

父之罪討邾婁之貳

禦外難以正

箋曰謂此敗莒師也

其禦外難以正奈何

箋曰據莒師來無慶父之文也

公子慶

父殺閔公走而之莒莒人逐之

箋曰以其失勢懼齊討之

也將由乎齊齊人不納箋曰欲以齊女之意自解其一世一及之說也魯得季子國已定故齊人不納卻反舍于汶水之上以季子緩追逸之故也

使公子奚斯入請箋曰蓋奚斯時閔子騫辭費宰曰必在汶上汶費之界也季子曰公子不可以入義不可見賊而不殺人未死事未明今賊有主名也

入則殺矣箋曰先夫奚斯不忍反命于慶父自南涘天涯北面而哭時慶父在汶水之北慶父聞之曰嘻嘻發痛語首之聲此奚斯之聲也諾已諾已皆自畢語箋曰諾受命之詞已自決之詞也淮南

書曰諾之與已相去千里

曰吾不得入矣於是抗輶經而

死

輶小車轅

冀州以北名之

云爾

爲之諱故不

見其既死仍爲之諱故不

爲之諱故不

爲之諱故不

爲之諱故不

從討賊

莒人

聞之曰吾已得子之賊矣以求賂

乎魯

魯時雖緩追猶外購求之

箋曰莒人

謂慶父不死僖不能

有國故以爲德而

求賂焉意猶以

箋曰知其爲是者文

季子

季子

求賂

焉意猶以

箋曰知其爲是者文

季子

季子

季子

季子

季子

季子

求賂

焉意猶以

箋曰知其爲是者文

季子

季子

季子

季子

季子

季子

求賂

焉意猶以

箋曰知其爲是者文

季子

十有二月丁巳夫人氏之喪至自齊

箋曰夫
人喪至

例日於此始貶之者既諱其罪乃可著其有罪也

夫人何以不稱姜氏

據薨于夷稱姜氏經有

氏者嫌据夫人婦姜欲使去氏但貶夫

箋曰去姜與去氏同貶去氏稱婦姜貶公及夫人此

起齊殺宗女無宗之恩

曷爲貶據薨于夷不

齊執不與殺公也

與慶父共殺閔公爲孫文此言氏與文姜言姜

氏同故知與殺

然則曷爲不於殺焉貶時貶

據薨于夷齊人以歸方諱之初未貶之

箋曰夫

人喪至

以喪至也

刑人集迎

于市與眾棄之故必於臣子

因正王法所加

子差輕於殺夫別逆順也致

也貶置氏者殺

子於殺夫別逆順也致

者從書薨以常文

錄之言自齊者順上以歸

人也迎其喪乃

重之重之而貶之乃見自治

之義也以喪至

文同桓公嫌當讐齊特明其

罪但貶而不絕

者與夫母弟謀故減其罪薄

責於人也文姜

與父殺夫但坐失言尤輕於

哀姜何注以子

夫分別等差

非也子已爲君卽從君例

二年春王正月城楚北

箋曰城例時月者起實滅

孰城

據內城月故問之不見封衛

見滅文而不見封衛月

與城緣陵例同

曷爲不言

城衛

據無遷文以
言城固當言

城衛

箋曰不

言二

字衍文何誤

據而解之

非也

上城邢先

言邢遷此無遷

滅之文直以

月爲

封國耳不

必定爲封

衛也故問曷爲城

衛正以衛不見

滅若問曷爲不言

城衛當荅

云諱不得

滅也

箋曰以月城起

月入爲滅也

荅云滅

滅也

箋曰以月城起

孰滅之

陵不見徐

蓋狄滅之

以上有狄入衛

箋曰此無可疑而云蓋者狄

莒入文

蓋狄滅之

此無可疑而云蓋者狄

伐邢時亦見滅

但以前

月相起其例

隱微

後月相起其例

曷爲不言

狄滅之

箋曰正以前諱

據未救

爲桓公諱也

箋曰不顯而作二例

曷爲爲

不必諱

爲桓公諱也

箋曰据

不及事非

桓公諱

箋曰据

非

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

諸侯有相滅亡者桓公不能救則桓公恥之

也

箋曰有滅則恥故見一救而不救二例

然則孰城之

據不出主名見

桓公德優不待之又不獨書齊實

諸侯也

箋曰据城邢目言之

桓公城之

箋曰以諱故知桓公

曷爲不言桓公城之

箋曰據專封已見例矣

不與諸侯專封也

箋曰上有三國師此唯一國尤不可專

不與

箋曰據許伯討

實與

箋曰月而詳錄之是也

而文不與

人是也不言齊

文曷爲不與

箋曰據城邢言齊師

諸侯之義不得專封則

得專封也

箋曰三國同也

諸侯之義不得專封則